山东华阳迪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山东华阳迪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迪尔化工")于 2024 年 9 月 14 日接到公司董事长、持股 5%以上股东孙立辉先生及其配偶侯光莉女 士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投资价值的认可,侯光莉女士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2024 年 9 月 13 日以自有资金通过证券交易所连续竞价方式增持 迪尔化工股票,累计增持 1,622,900 股,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1.00%。现将具体情 况公告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孙立辉、侯光莉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10月27日-2024年9月13日				
股票简称	迪尔化工	证券代码	831304		
变动类型	增加図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二、本次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姓名	变动方式	增持股数 (股)	增持比例(%)
侯光莉	连续竞价	1,622,900	1.00%

三、本次变动前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东姓名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例 (%)		(%)
孙立辉	13,095,940	8.07	13,095,940	8.07
侯光莉	0	0.00	1,622,900	1.00
合计持有	13,095,940	8.07	14,718,840	9.07

四、所涉后续事项

- 1、本次股份变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 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业 务规则等相关规定;
- 2、本次股份变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亦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3、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权益变动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 披露义务;
 - 4、本次股份变动事项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文件。

五、备查文件

《关于增持山东华阳迪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达到1%的告知函》

山东华阳迪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8日